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 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广东三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孚控股”）、自然人肖瑶、自然人邓钧玮、自然人崔成强设立广州德胜祥电子材料制造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机构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德胜祥”、“合资公司”），合资公司主要从事高端电子铜箔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注册资本暂定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5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0%。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的合资方之一三孚控股拟出资人民币 1,75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5%。三孚控股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瞿承红女士，其配偶上官文龙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三孚控股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交易实施履行的审批程序：**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上官文龙先生、瞿承红女士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

（一）高端电子铜箔的产业化涉及配方开发、工艺优化、设备定制、客户应用等多个环节，技术壁垒高、验证周期长，可能存在产业化应用未达预期的风险。合资公司尚未设立，相关业务尚未实际开展，在未来实际布局 and 经营过程中，合资公司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供需变化、经营管理、技术研发等方面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项目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等。

（二）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及登记，最终通过批准、完成登记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合资公司的设立及相关业务的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对外投资概况

为把握高端电子材料国产化战略机遇，积极顺应 AI 算力与高频通信驱动下的进口替代趋势，依托公司在表面工程专用设备及专用化学品领域积累的技术优势与客户资源，公司拟向高端电子铜箔制造环节进行战略性产业延伸，拟与三孚控股、自然人肖瑶、自然人邓钧玮、自然人崔成强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德胜祥，合资公司主要从事高端电子铜箔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暂定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5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0%。

本次合作旨在深化与下游 PCB 领域客户的产业链协同，充分、快速地整合各方在技术研发、市场渠道与资本等方面的优势资源，共同构建覆盖“研发-验证-量产-应用”闭环生态，推动高端电子铜箔的产业化落地，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表面工程技术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2、本次对外投资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投资标的名称	广州德胜祥电子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暂定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1、公司拟出资 1,500 万元，占股 30%； 2、三孚控股拟出资 1,750 万元，占股 35%； 3、肖瑶拟出资 750 万元，占股 15%； 4、邓钧玮拟出资 600 万元，占股 12%； 5、崔成强拟出资 400 万元，占股 8%。
公司出资方式	自有资金
是否跨境	☐ 是 ☒ 否

上述信息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本次交易涉及的审批程序

公司已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上官文龙先生、瞿承红女士已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交易的合资方之一三孚控股拟出资人民币 1,750 万元, 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5%。三孚控股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瞿承红女士，其配偶上官文龙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三孚控股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上的情形。

二、关联方及其他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三孚控股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广东三孚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2MABQUEQ32D
法定代表人	瞿承红
成立日期	2022 年 6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11 号主楼 1201 房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瞿承红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三孚控股将成为德胜祥的股东
主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
关联关系	三孚控股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瞿承红女士，其配偶上官文龙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是 ☒ 否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 是 ☐ 否

2、三孚控股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元

科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802,797.62	28,790,198.32
负债总额	25,885,375.00	28,848,000.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5,917,422.62	-57,801.68
科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0.00

科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净利润	-24,775.70	-29,969.02

（二）非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非关联方为自然人肖瑶、自然人邓钧玮、自然人崔成强，上述合资方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投资标的概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资公司尚未设立，有关合资公司注册登记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投资人投资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三孚新科	货币	1,500.00	30.00
2	三孚控股	货币	1,750.00	35.00
3	肖瑶	货币	750.00	15.00
4	邓钧玮	货币	600.00	12.00
5	崔成强	货币	400.00	8.00
合计			5,000.00	100.00

（三）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安排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制，表决事项须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合资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把握高端电子铜箔国产替代战略机遇，布局产业链关键环节

本次拟合作设立的合资公司主要从事高端电子铜箔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随着 AI 算力、5G/6G 通信、自动驾驶等新兴技术快速发展，高频高速覆铜板对

高端电子铜箔的需求持续攀升。目前高端极低轮廓铜箔市场主要由少数海外企业主导，公司本次通过参股方式布局高端电子铜箔领域，有助于把握国产替代的窗口期，满足下游市场对高端电子铜箔的迫切需求，分享下游产业增长红利。

（二）依托公司核心优势，向 AI PCB 上游高附加值环节延伸

公司表面工程专用设备及专用化学品是铜箔生产不可或缺的关键要素，公司专用电镀设备及电子化学品应用于铜箔电镀沉积及表面处理等核心工序。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在深刻理解下游客户需求与工艺痛点基础上，依托自身核心产品在铜箔制造场景的应用优势，向高端电子铜箔这一关键电子材料领域进行的战略性延伸，有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布局，提升在 AI 电子信息材料产业链中的参与度与影响力。

（三）整合多方资源协同互补，构建产业生态圈

高端电子铜箔的产业化涉及配方开发、工艺优化、设备定制、客户应用等多个环节，技术壁垒高、验证周期长。相关合作方在微纳电子、铜箔及 PCB 产业链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与管理经验，本次合作可充分、快速地整合各方在技术研发、市场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实现资源互补和协同发力，共同构建覆盖“研发-验证-量产-应用”闭环生态，提升高端电子铜箔产业化推进效率。

五、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上官文龙先生、瞿承红女士已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能够有效实现风险共担，降低公司单一主体可能承担的投资损失，减轻公司在资本开支和经营成本等方面的压力。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产生不良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一）高端电子铜箔的产业化涉及配方开发、工艺优化、设备定制、客户应用等多个环节，技术壁垒高、验证周期长，可能存在产业化应用未达预期的风险。合资公司尚未设立，相关业务尚未实际开展，在未来实际布局 and 经营过程中，合资公司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供需变化、经营管理、技术研发等方面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项目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等。

（二）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及登记，最终通过批准、完成登记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合资公司的设立及相关业务的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1 日